

清華大學原子科學院

100 學年度第 3 次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議 紀錄

時間：101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二）中午 12:10

地點：工科館 205 會議室

主席：董瑞安院長

出席：白寶實教授、江啟勳教授、林滄浪教授、邱信程主任、孫毓璋教授、莊克士教授、
喻冀平所長、曾繁根主任、開執中教授、黃嘉宏教授

紀錄：蔡偉慈

主席報告：

1. 本院 100 學年度共計有 5 位教師提出升等申請，著作外審作業自 3 月 1 日同步展開，目前已陸續完成 4 案，外審意見均經匿名處理，交付單位主管續辦。另有 1 案預計在 4 月 20 日前可順利完成。
2. 本院於 100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提案修正「原子科學院傑出教學獎設置辦法」通過，將傑出教學獎之獎勵金提高為伍萬元整，並增列「以鼓勵教學多元發展、重視長期累積成效及不重複敘獎為原則」。並自 100 學年度起適用之。
3. 前述會議對於各類校院級教學獎勵項目，亦做成如下決議：（1）同意「院傑出教學獎及校教學優良教師二項教學獎勵方案合併辦理評選」之作業原則，以節省事工。並請各系所辦理推薦作業時，配合加送「教師教學獎勵評選資料表」，以達到重視長期累積及不重複敘獎之原則。（2）前一學年度當選本校或本院傑出教學獎教師排除在當學年度校教學優良教師候選名單。

提案討論：

案一：審議 100 學年度院傑出教學教師及 101 學年校教學優良教師推薦事宜。

說明：（1）100 學年度院傑出教學教師：工科系提名葉宗洸副教授。醫環系提名王福年助理教授、周文采教授。核工所提名施純寬教授、白寶實教授。

（2）101 學年校教學優良教師：工科系提名蕭百沂副教授。醫環系提名王福年助理教授、周文采教授。核工所提名施純寬教授、白寶實教授。

決議：（1）由在場委員（10 人，白寶實教授迴避）對 5 位院傑出教學教師候選人分別給於 1-5 的權重，總分低者優先推薦。票選結果由王福年教授（20 點）、葉宗洸副教授（25 點）及白寶實教授（30 點）當選為本院 100 學年度傑出教學教師。

（2）向校方推薦（依姓氏筆畫排序）周文采教授、施純寬教授、蕭百沂副教授為 101 學年度校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

- (3) 本於鼓勵新進教師、重視長期累積成效及不重複敘獎之原則，自 101 學年度起，建請核工所與工科系召開聯合會議，共同決定兩單位之傑出教學教師推薦人選。
- (4) 配合院傑出教學獎及校教學優良教師合併辦理評選，各學系可提送推薦人選 3~4 人，研究所可提送 2~3 人。

案二：推選 100 學年度校傑出教學教師候選人。

說明：由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依本院傑出教學獎設置辦法第七條，推薦曾獲本院傑出教學獎得獎人為校傑出教學獎候選人。本院 100 學年度共可推薦 2 人。

決議：由在場委員（8 人，開執中教授離席，白寶實教授、江啟勳教授迴避）對 96-100 學年度曾獲選為本院傑出教學教師但尚未獲選為校傑出教學教師者共計 7 名給予 1-7 的權重，總分低者優先推薦，票選結果依序推薦江啟勳教授（22 點）及李敏教授（26 點）為 100 學年度校傑出教學教師候選人。

散會（13：30）